



發行單位：學務處生活輔導暨校園安全組

校安中心專線電話：037-381119

交通安全資訊

一、本校周邊115年8月交通事故標示圖



115 年 8 月本校交通事故 1 件：1 名輕傷(在公館鄉大同路 201 號自摔車禍)。

二、教育部攜手家長團體 防堵依托咪酯新興毒品 校外阻毒 校內識毒 家庭防毒



教育部9月2日日舉辦「無毒有我 攜手防護家長學校神隊友，陪伴孩子一起守」記者會，因應依托咪酯等新興毒品常偽裝於電子煙彈，並透過網路社群及同儕間的誘惑話術接觸青少年，邀請紙風車劇團以生動活潑的演出揭開序幕，並由教官、校長及春暉志工分享校外熱點巡查及入班宣導經驗。教育部同時宣布，將整合新興毒品辨識、親子溝通及求助資源，製作家長反毒宣傳單張及短片，以「校外阻毒、校內識毒、家庭防毒」為新學期防制主軸，串聯學校、家庭與社區力量，共同守護兒少健康成長。

校外阻毒：強化警校聯防與熱點巡查，守護學生生活圈

教育部持續推動警校聯繫及校外聯合巡查，由學校依據學生經常出入場所及周邊環境特性，盤點風險熱點。目前計有3,602校盤點9,641處熱點，並結合警政、社區等力量，加強巡查與聯繫。巡查的目的並非監控或取締學生，而是及早掌握校外環境風險，降低學生接觸毒品或遭不法分子利用的可能。

教育部彰化縣聯絡處翁嘉鴻教官分享校外巡查實務時表示，學校會依據學生生活圈及

周邊環境變化，適時調整巡查地點與時段；如發現可疑情形，則透過既有警校聯繫及通報機制妥善處理，並以維護學生安全及提供後續輔導為優先。透過學校、警政、社區及家長共同合作，將安全防護由校內延伸至學生的日常生活環境，建立更加綿密的支持網絡。

校內識毒：深化入班宣導，以戲劇與陪伴扎根拒毒能力

教育部持續推動國小高年級、國中及高級中等學校入班反毒宣導，經統計至 115 年 8 月，已完成 4 萬 3,202 班，並廣續管制入班宣導完成進度，以年底達成全面入班宣導為目標。記者會中，高雄市小林國小林蕙薌校長分享第一線入班宣導經驗，強調反毒教育不僅要說明法規及危害，更應從學生可能遇到的生活情境出發，透過活潑有趣的案例，引導學生辨識話術、思考後果並練習拒絕，協助學生識破「不會成癮」或「試一次沒關係」等誘惑，學會在遇到風險時明確拒絕、迅速離開，並主動向師長或家長求助。高雄市教育局翁燕雪春暉志工分享，投入志工服務已逾 16 年，累積服務 4,017 小時，陪伴過上百位學生。除了反毒宣導及協助學校辦理尿液篩檢等工作，更重視以同理心關懷學生，陪伴他們面對困難。翁志工表示，建立信任關係是陪伴的起點，一味指責容易讓學生抗拒或退縮，有時，學生需要的是歸屬感，以及一位願意理解、耐心傾聽的大人。唯有透過持續溝通，理解學生的處境與需求，才能引導他們自我覺察，逐步建立遠離毒品的意願與能力。

教育部鄭英耀部長提醒「面對電子煙與同儕誘惑，讓學生看清風險、學會『怎麼說不』，是防毒最關鍵的一步」，現教育部已將依托咪酯防制作為本年度友善校園週宣導重點，透過全國學校同步宣導，提醒學生「不依托、不嘗試、不隱瞞、要求助」。此外，教育部持續與紙風車文教基金會合作，每年辦理 100 場校園反毒戲劇，因應依托咪酯對青少年的危害，下半年將再增加 15 場依托咪酯防制專題演出，透過戲劇及互動方式，深化學生的識毒與拒毒能力。

家庭防毒：整合多元資源，支持家長成為孩子的神隊友

學校持續強化藥物濫用防制宣導及風險阻絕，家庭則是及早察覺孩子身心與行為變化的重要支持力量。教育部將製作簡明易懂的家長反毒宣傳單張及短片，整合依托咪酯與電子煙彈風險、孩子可能出現的身心及行為警訊、親子溝通建議，以及學校、醫療與毒品防制諮詢資源，協助家長在察覺異常時，知道如何主動關心、開啟對話並尋求協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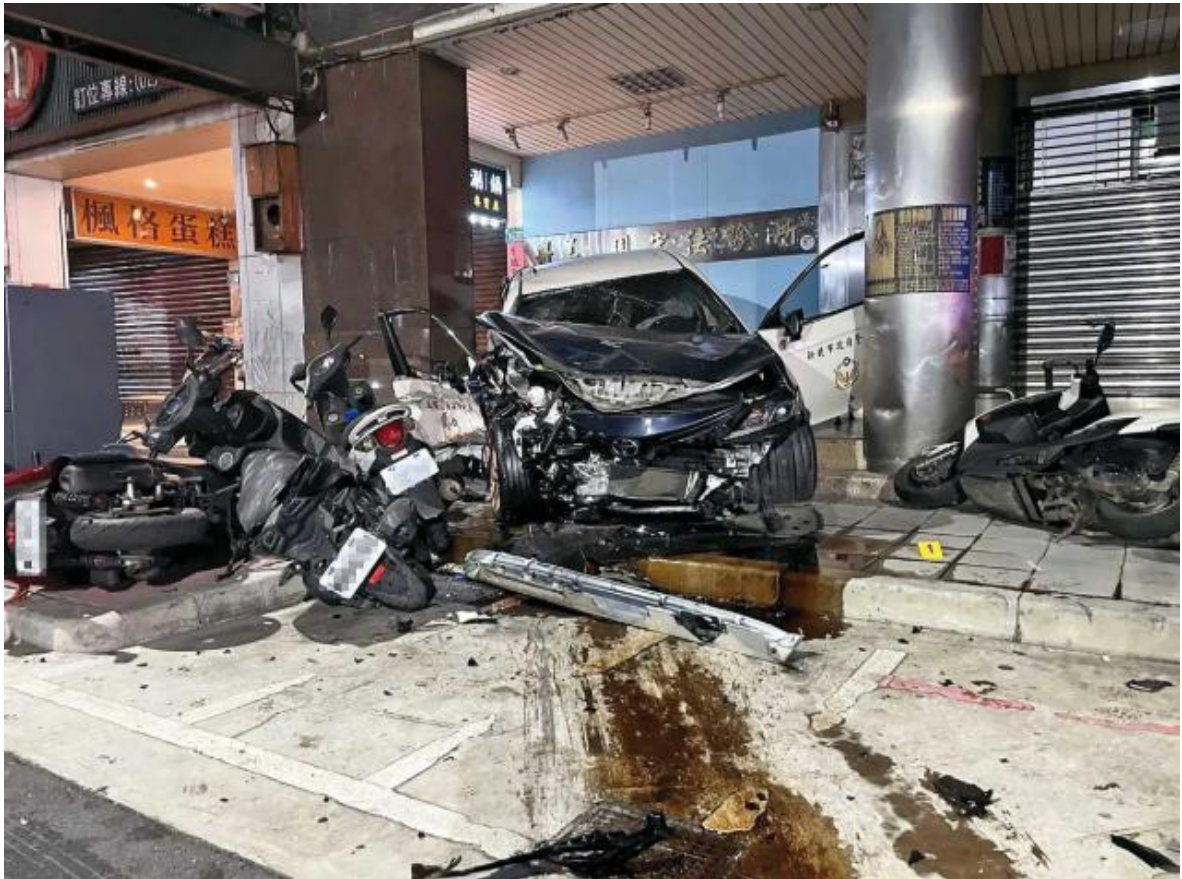
與孩子談反毒時，應避免責罵、逼問或貼標籤，以傾聽、理解及陪伴建立信任，讓孩子願意說出困難並接受協助。後續將透過親師座談、聯絡簿、家長群組等學校既有親師聯繫管道，推廣反毒宣傳單張及短片，讓正確資訊與求助資源觸及更多家庭，使家長面對孩子的問題時，不必獨自摸索與承擔。

本次活動亦邀請多個家長團體參與。教育部未來將與家長團體建立更緊密的合作機制，發揮家長組織的傳播力與影響力，將反毒防線深入社區及家庭。具體作法包括：持續製作貼近時事、簡明易懂的反毒圖卡，透過家長社群及多元通訊管道推播，協助家長掌握新興毒品的包裝型態、防範方法及求助資訊；編製毒品防制親子手冊，強化家長辨識風險、親子溝通及尋求協助的知能；結合各校家長會的在地力量，促進家長經驗交流與相互支持，形成緊密的社區防護網；並邀請家長加入春暉志工行列，從「關心自家孩子」，進一步走向「守護更多孩子」，以溫暖及行動陪伴青少年健康成長。

鄭英耀部長強調「讓我們的孩子能夠遠離煙毒，事實上就是國家競爭力與韌性的所在」，面對不斷變化的新興毒品威脅，需要學校、家庭、警政及社區攜手合作，讓學生在校內有人教、在校外有人守、回到家中有人接住。教育部將持續提供資源與支持，陪伴家長與學校共同成為孩子的「神隊友」，守護兒少遠離依托咪酯等新興毒品危害，健康安心成長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myppt.cc/8eLKHb>

三、喪屍菸彈新罰則來了！依托咪酯升第一級毒品 販賣最重可判死



近年頻傳毒駕，圖為 2024 年 7 月，新北三重黃姓男子毒駕衝撞正在停等紅燈的警車，造成 1 員警殉職、4 人受傷慘劇（警方提供）。

法務部表示，依托咪酯類毒品近年濫用情況日益嚴重，不僅危害施用者身心健康，也衝擊社會治安與公共安全，因此依據毒品成癮性、濫用性及社會危害程度進行重新評估。

此次升級為第一級毒品的共有 9 項，包括依托咪酯、美托咪酯、丙帕酯、丁托咪酯、三氟依托咪酯、氟托咪酯、碳依托咪酯、甲氧羰基碳依托咪酯及烯丙基依托咪酯。

此外，為防堵不法分子製造相關毒品，委員會也通過將可作為依托咪酯合成原料的 N-甲醯基-N-(1-苯乙基)甘胺酸乙酯及依托咪酯酸，列為第四級毒品先驅原料，加強流向管理與查緝力度。

法務部指出，未來持有、施用、製造、運輸及販賣依托咪酯類毒品的法律責任都將提高，其中製造、運輸或販賣第一級毒品者，依法最重可處死刑。後續將加速完成相關法制作業程序，報請行政院公告實施。

行政院通過《刑法》、《陸海空軍刑法》、《毒品危害防制條例》及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修正草案

加重毒駕刑度及罰金

強化社會安全



修法重點 >>>>>

- ▶ 增列唾液為採驗之種類
- ▶ 毒駕致重傷、致死或累犯，**刑罰及罰金大幅提高**，最重可處無期徒刑，《陸海空軍刑法》罰金再加重
- ▶ **吸毒一律吊銷駕照**；毒駕累犯致人重傷、死亡，**終身不得考照**
- ▶ 增訂「**沒收車輛**」的規定
- ▶ **同車乘客併罰**



行政院
Executive Yuan

政策廣告 歡迎轉貼



資料來源：法務部、國防部、交通部



關於依托咪酯的Q&A

Q：依托咪酯有什麼誘惑？

A：因為起效迅速，快速獲得酥麻放鬆快感。

Q：依托咪酯是什麼味道？

A：市面上的依托咪酯常摻在花果香的煙油中，掩蓋加熱後的輪胎焦味，不易察覺。

Q：我沒有抽，只是幫忙拿一下煙，應該沒事吧？

A：有事！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，只是持有也有罪！

Q：這是只有在夜店才會出現的吧？

A：不是。學校附近、補習班外、網路交友，只要來路不明都有風險。

Q：使用依托咪酯會怎樣？

A：無法控制身體，頭暈、身體抖動，甚至是永久的神經損害。

Q：身邊有朋友在使用，我該怎麼辦？

A：確保意識與安全、尋求師長或家長協助、撥打求助專線0800-770-885、鼓勵向戒癮機構求助。



相關資源可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：

諮詢專線 **0800-770-885**

(請請你幫幫我)



教育部

Ministry of Education 關心您



廣告

依托咪酯的隱藏危機

1 失去意識・記憶斷片

吸入30秒內起效，
事後完全不記得
發生什麼事



2 被侵害、被控制風險高

喪失自我保護
能力，或因上
癮被控制



3 危害交通安全

以為只吸一點沒關係，但
藥效發作迅速，反應不及



4 呼吸停止・致命風險

大量使用可能呼吸抑制，
輕則昏迷，重則死亡



相關資源可洽各縣市毒品危害防制中心：

諮詢專線 **0800-770-885**

(請請你幫幫我)



教育部

Ministry of Education 關心您



廣告

法務部強調，檢察機關將持續向上溯源、瓦解毒品犯罪網絡，對高危害性毒品採取嚴查重罰措施，全力維護國人健康與社會安全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www.mirrormedia.mg/story/20260617edi071>

四、發生道路交通事故一定要報警嗎？

在發生道路交通事故後，駕駛人往往處於緊急且混亂的情境，對於是否應該留在現場、是否需要報警，常常感到困惑。尤其當事故損害看似輕微，或雙方對責任有爭議時，有些駕駛人可能會選擇離開現場，或僅與對方私下和解，沒有報警處理。這種做法雖然看似方便，卻隱藏著許多風險，可能導致日後面臨更大的困擾。

可能面臨肇事逃逸[另開新視窗]的刑事責任。

申請保險理賠，須於事故發生後5日內攜帶保險單、行照、駕照、被保險人印章及警方證明文件（例如道路交通事故當事人登記聯單）等相關資料，至保險公司申請理賠手續，因此若未報警可能導致無法申請保險理賠。

由於未經警察正式程序製作事故筆錄與蒐證，日後難以舉證雙方曾達成和解協議。即便私下簽訂和解書，若內容不夠完備周全，對方仍可能以和解範圍不明為由翻供，造成後續爭議。

發生道路交通事故時，無論事故大小，建議仍應撥打110報警處理，才能確保自身權益，降低事後衍生更多法律問題的風險。

資料來源：<https://www.ettoday.net/news/20260612/3182060.htm>

五、中秋佳節團圓賞月 消防署籲留意爆竹煙火安全 平安才是最暖的祝福

中秋連續假期即將到來，除了烤肉、賞月，也有民眾會燃放爆竹煙火增添過節氣氛；然而，短暫的絢麗若忽略了施放的危險性，極可能造成無法挽回的遺憾。消防署特別呼籲，「平安」是團聚最重要的前提，燃放爆竹煙火請務必遵守產品安全使用說明，切勿讓歡樂變調。

根據消防署統計，近3年全國因燃放爆竹煙火所引發之事故為40餘件，多數意外源於人為疏失及錯誤的燃放觀念。1. 未保持適當安全距離：過去曾發生民眾於住家前馬路燃放升空類一般爆竹煙火，導致煙火竄入住宅內，進而引發火警。2. 不當放置與燃放：將大量煙火置於行進中車輛（如拖板車）上燃放，因傾倒導致煙火亂竄之危險案例。這些真實案例，提醒我們燃放煙火絕不能抱持僥倖心態。

消防署提醒，民眾燃放爆竹煙火請務必遵守「爆竹煙火管理條例」及各地方自治法規規定燃放，對於禁止燃放之地區、時間、種類、燃放方式及燃放人員資格限制等務必遵守，在歡樂之餘也確保自身安全，避免發生觸法行為；若違反地方自治法規，將依法裁處新臺幣 3 萬元以上、15 萬元以下罰鍰。

為確保大眾生命財產安全，消防署針對民眾燃放一般爆竹煙火，特別提出「五不五要」安全守則，請大家務必配合：

【燃放前「5 要」】

1. 要重安全環保少燃放
2. 要有合格標示再燃放
3. 要依使用說明來燃放
4. 要選適當地點才燃放
5. 要有大人陪兒童燃放

【燃放時「5 不」】

1. 不可朝人、車、建築物、易燃物丟擲或發射
2. 不可串接、堆疊或同時大量燃放
3. 不可將頭靠近煙火出口處點火或觀望
4. 不可讓兒童燃放飛行類、升空類及摔炮類產品
5. 不可遺留垃圾，造成環境污染

消防署進一步呼籲，為兼顧民眾生活品質與夜間安寧，中秋連假期間建議減少燃放實體爆竹，鼓勵民眾改採「環保爆竹音效」替代實際燃放，在維持節慶熱鬧氛圍的同時，也能降低環境負擔與安全風險。

爆竹音效下載網址：<https://pse.is/8v6c9q>

資料來源：https://www.nfa.gov.tw/cht/index.php?code=list&flag=detail&ids=1468&article_id=21910

六、租屋詐騙新話術 假房東寄鑰匙「自行看房」

出租房屋詐騙結合假網路拍賣出現新手法，詐騙集團上網刊登租屋廣告，稱在外地不便帶看，可透過超商物流寄鑰匙供民眾自行看房，再傳送偽冒物流網路平台網址，假冒客服人員以認證為由要求轉帳；近期開學季大學生、社會新鮮人被害增加，刑事局提出示警。

警方調查，初入職場的一名 24 歲上班族女子想換租房屋，本月瀏覽 Threads 一則台北市大安區套房出租廣告，內容稱全新裝潢含停車位，每月租金 1 萬元，可申請租金補貼，她依廣告的 LINE ID 加入好友聯繫。

對方稱人在外縣市不便帶看，可透過超商物流寄鑰匙讓她自行看房，接著傳送偽冒「全家好賣+」釣魚網址，她點擊填寫收件人姓名、手機門號、收件地址等資料送出，網頁顯示「未實名認證」，要求聯繫平台客服驗證銀行帳戶；她根據頁面的 LINE ID 加好友，依對方指示用網路銀行轉帳三萬元，再赴超商花二萬五千元買遊戲點數，傳序號及密碼給對方，又被要求轉帳三萬元以驗證名下其他帳戶，起疑報案驚覺受騙。

21 歲楊姓男大學生 7 月瀏覽 Threads 租屋廣告，內容指台中市西屯區套房月租 8 千元，附全新家具與裝潢，他加 LINE 詢問，對方稱在小琉球經營民宿，將用「全家寄物+」寄鑰匙，歹徒傳送釣魚網址後，自稱客服指他未實名認證導致房東全家帳號被封鎖，要求操作網銀匯款及提供無卡提款，騙走 35 萬元。

刑事局分析，傳統租屋詐騙是謊稱租屋，指租金低、屋況好、交通便利，房屋搶手，以預付訂金騙被害人在看屋前付款，收款斷絕聯繫；近年假網拍盛行上網誣稱販售或贈送物品，傳送偽冒物流平台網址給買家要求填資料，顯示交易失敗，假冒平台或銀行客服以認證為由誘使轉帳、買點數或供無卡提款。

刑事局表示，6 月起出現兩者結合「假房東寄鑰匙」新話術，在臉書租屋社團等登廣告，開價低於行情，張貼 AI 生成或網路抓取精美裝潢照片，本月案件上升，財

損多在 3 萬至 10 萬元；物流業者不會以認證要求匯款，租屋應現場看屋、核對身分，先簽約再付款。

資料來源：[租屋詐騙新話術 假房東寄鑰匙「自行看房」](#) | [詐騙小心點](#) | [社會](#) | [聯合新聞網](#)

常用緊急電話說明

本校校安中心24小時值勤緊急電話專線037-381119

- 一、校安中心緊急專線，是專供本校教職員生通報交通事故及校園災害意外事件等，需立即提供協處的通報專線。
- 二、校安中心緊急專線，提供 24 小時服務。
- 三、不提供一般行政業務洽詢服務。

■ 其他常用緊急電話

■ 緊急報案專線	119	■ 大千醫院（急診室）	037-357125
■ 警政署報案專線	110		分機61021
■ 緊急救難專線	112	■ 苗栗醫院（急診室）	037-261920
■ 反詐騙專線	165		分機1104
■ 南苗派出所	037-320367	■ 弘大醫院（急診室）	037-361188
			分機129
■ 文山派出所	037-337127	■ 協和醫院（急診室）	037-352631
			分機1119